

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
农业农村部
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
全国妇联
教育部
科技部
文件

国粮发〔2022〕164号

关于做好2022年世界粮食日 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（粮食局）、农业农村（农牧）厅（局、委）、教育厅（教委、教育局）、科技厅（委、局）、妇联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

实施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，建立健全粮食安全宣传教育长效机制，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农业农村部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、全国妇联决定共同开展2022年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10月16日是世界粮食日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将全球活动主题确定为：“不让任何人掉队。更好生产、更好营养、更好环境、更好生活。”2022年，新冠肺炎疫情、气候变化、粮价波动和国际紧张局势等给全球粮食安全带来多重挑战，需要各国同向发力，共同推动粮食安全国际合作，共同建设可持续的世界，让生活在世界各地的每一个人都能获得数量充足且有营养的食品。

10月16日所在周是我国粮食安全宣传周，主题是“保障粮食供给 端牢中国饭碗”。粮食安全是“国之大者”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粮食安全问题发表重要讲话、作出重要指示批示。当前，全球粮食产业链供应链不确定风险增加，保障国内粮食有效供给面临新形势新挑战，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为指引，坚持以我为主、立足国内，坚持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，持续提高粮食安全综合保障能力，以国内稳产保供的确定性来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，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。

二、主办单位

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、农业农村部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

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、全国妇联

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

三、活动安排

(一) 广泛开展粮食安全宣传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组织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报道，准确传递政策导向，着力稳定社会预期，为做好粮食安全保障工作营造良好舆论环境。全面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论述精神，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国家粮食安全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、发生的历史性变革，增强人民群众对粮食安全保障的信心。全面深入宣传中国立足自身端牢“中国饭碗”，积极参与粮食安全国际合作及全球治理，与世界各国共同保障全球粮食安全，展现保障粮食安全大国担当。全面深入宣传爱粮节粮举措和价值观念，宣传粮食生产、收购、储存、加工、消费全链条节约减损的有效做法，组织开展粮食节约、营养健康科普宣传，积极倡导爱粮节粮的社会风尚。

(二) 挖掘推广保障粮食安全典型案例。按照“重在基层、优中选优”的原则，在全国挖掘推介一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典型案例，进一步总结先进经验、传播典型事迹、发挥示范作用。典型案例应面向粮食生产、流通、消费等领域，聚焦惠农强农、科技支撑、国民教育、爱粮节粮等维度，能够体现较强的示范性、代表性和可复制推广性。各省级有关部门单位要立足实际，精心组织本地典型案例征集，以案例为抓手开展专项宣传，切实把典型案例的创新性、亮点特色总结提炼出来、宣传推广出去。

（三）组织粮食安全主题宣教活动。各省级有关部门单位要围绕活动主题，结合本地实际，组织开展主题作品征集、学习体验、知识竞答、微课堂直播、云参观、动漫展示、线上论坛等系列宣教活动，倡导引领爱粮节粮良好社会风尚。要创新方式方法，充分运用新媒体、新技术，灵活开展“线上+线下”主题教育，增强活动智能化和趣味性，提升公众参与感。各粮食安全宣传教育基地、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要发挥自身优势，自主开展各类主题宣传实践活动，大力营造爱粮节粮的浓厚氛围。要持续开展“巾帼兴粮节粮”活动，充分利用寻找“最美家庭”“健康中国 母亲行动”等载体，将勤俭节约等理念融入到家风、家教、家训中，让爱粮节粮新风尚进家庭、到个人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各地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强化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统筹部署、周密安排，科学制定方案，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把活动办出实效、办出特色。请于9月26日前将活动方案报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备案，10月30日前报送活动开展情况。

（二）广泛宣传，扩大影响。各省级有关部门单位要主动加强与宣传部门、主要媒体的协同配合，坚持正面宣传为主，把握稳定预期、增强信心的主基调，围绕活动主题、紧扣宣传重点，科学设计选题、创新叙事和传播方式，广泛开展粮食安全宣传报道，持续组织典型案例宣传推介，讲好中国粮食故事，

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

(三) 严格纪律，确保安全。各地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改进工作作风，力戒形式主义、注重活动内容，不搞形式、不走过场，坚持节俭办活动。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，根据本地实际采取线上线下多样化方式开展活动，重点做好活动现场的防疫、医疗、消防、交通、防踩踏等服务保障，确保各项活动安全平稳有序。

联系人：孔晶晶 王辉

电 话：010-68979056 68979055

传 真：010-68979060

邮 箱：xwb@lswz.gov.cn



2022年8月3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国务院办公厅，存档。

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

2022年9月2日印发

